

香港交易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 Wai Chu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3)

###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總監、授權代表、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的辭任及委任

董事會宣佈陸軍伍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首席執行總監及授權代表，李麗華小姐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替代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總監及授權代表之郭慶華先生及已辭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之余孟滔先生，該委任及辭任均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生效。

####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總監及授權代表之委任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陸軍伍先生（「陸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首席執行總監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生效。陸先生，漢人，於一九六零年出生，一九八二年七月畢業於浙江海洋學院，二零零三年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於一九八二年至一九九二年間，陸先生曾於浙江海洋學院出任講師、於海口市一所陶瓷工廠出任廠長及總經理。於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七年間，陸先生供職於萬通集團，歷任集團總裁、副董事長等職務。萬通集團主要在北京從事地產業務。從二零零七年至今，陸先生任職於偉俊投資基金擔任執行董事，偉俊投資基金即公司主要股東之實益擁有人。

陸先生在投資、實業及公司行政管理上具有相當的經驗。

陸先生在過去三年未曾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按照本公司與陸先生之間的僱用合約，陸先生享有月薪港幣\$33,000，有關年薪是參照陸先生在公司內之職務及責任、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場狀況而定。陸先生獲委任為期三年，並且繼續有效直到任何一方提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通知。陸先生將擔任職位直到下一個公司的年度全體大會，並將於該全體大會卸任，但保留重選的資格。

截至本公佈日，陸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並無於本公司之證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股東，亦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條至第 13.51(2)(v) 條條文的任何規定作出披露。

### 公司秘書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麗華小姐（「李小姐」）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生效。李小姐 *M.P.A., B.A.(Hons), C.P.A.(HK), F.C.C.A., A.C.I.S., A.C.S.* 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榮譽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李小姐曾任職寶聲(集團)有限公司之財務經理。李小姐同時也獲任為偉俊礦業集團有限公司（660.HK）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生效。

###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總監及授權代表之辭任

董事會宣佈，郭慶華先生（「郭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總監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生效。郭先生辭任本公司職務原因是需要長期留在國內照顧其家人。

郭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董事會僅借此機會對郭慶華先生為本集團過去做出的貢獻致以衷心的謝意。

### 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之辭任

董事會宣佈，余孟滔先生（「余先生」）辭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生效。

余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董事會僅借此機會對余孟滔先生為本集團過去做出的貢獻致以衷心的謝意。

呈董事會命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林清渠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

截至通知發出日，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林清渠 (主席)

陸軍伍 (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東

邵律

杜恩明

\*僅供識別